

安丘市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安丘市人民政府

根据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和《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特编制安丘市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年报包括以下内容：（一）总体情况；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；（三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；（四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；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；（六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（<http://xxgk.anqiu.gov.cn/>）下载查看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致电或致信安丘市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536—4396492，通信地址：山东省安丘市青云大街 623 号，安丘市市级机关综合办公大楼四楼 492 室，邮编：262100，电子邮箱：aqszfzgwkb@wf.shandong.cn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安丘市认真贯彻《条例》和《办法》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和潍坊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扎实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公开制度化、标准化、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19年，全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776条。强化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扩大公众参与，优化公开渠道，增强公开实效。在制定出台或者发布政策规定时，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同步考虑、同步安排，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推动政策解读制度化。通过政府网站、“两微”、新闻媒体等途径，采用图片图表、音频视频、卡通动漫等多种形式，对出台政策措施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容易引起社会关注的政策文件进行生动解读，2019年共发布政策类解读信息206条；公开财政资金信息公开情况，3月，公开2019年部门预算，9月，全市市直部门单位公开了2018年部门决算。2018年市级财政收支情况、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、政府采购、招标等信息均及时向社会进行公开；主动公开扶贫政策、帮扶成效、扶贫识别、贫困退出、扶贫资金、项目安排以及扶贫工作落实情况等信息156条，公开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、医疗救助、临时救助、减灾救灾信息等信息72条，公开就业创业政策、就业专项活动、市场供求等就业创业信息59条，公开棚户区改造政

策、政策解读以及任务完成情况信息 2 条，公开保障性住房分配和退出信息 18 条，公开空气质量、饮水安全、重点排污单位、环评信息等环境保护信息 284 条，公开教育督导信息、义务教育划片等信息 4 条，公开疫情防控信息、食品安全标准等信息 11 条，公开食品药品监管信息、抽验检验信息、典型案例信息等食品安全信息 29 条，公开社会保险信息 51 条。

依托政府网站开设了“市长信箱”、“网友留言”等互动栏目，搭建群众互动平台，2019 年政府门户网站共受理、答复网民来信 328 件；承接潍坊市政服务热线群众来电，及时作出来答复处理；继续办好安丘广电“行风在线”栏目，2019 年共有 16 个市直部门上线，与群众进行互动交流，共接听群众来电 57 个，回答群众问题 43 个，协调解决群众诉求 27 件；借助“两微”等新媒体，畅通政民互动渠道，拓宽了信息受众面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规范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、归档等环节，依法依规为公众提供政务信息，2019 年全市共处理答复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71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把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根据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；各级各部门共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64 个，设立专职人员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。2019 年，

全市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3 期，受训 384 多人次，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。加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，建设了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主，政务微信、政务微博、政府新闻发布为辅的全方位的信息公开平台。安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、信用安丘“双公示”平台、安丘市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平台等前端入口的建立，推动了各专业平台间的交流互动，为公众提供了一站式网上政务服务、投诉举报、政策咨询等服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为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群众满意度，推进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，2019 年，安丘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科学发展考核评价体系，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，对未按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，予以督促整改或者通报批评；在安丘市政府网站设立“工作展示与社会评价”专栏，开展政务公开满意度评价活动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管理大力提升了政府的公信力和执行力，为建设法治、廉洁、高效、透明、服务政府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（六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设立专门栏目，集中发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情况，统一规范发布格式，并单独增加检索功能。2019 年，共发布人大代表建议 67 件，政协提案 127 件。

(七) 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1. 建立考核通报制度。安丘市政府对全市各单位政务公开实行日常记账考核制度，一月一通报考核结果，以结果推进问题整改。2. 主动听取社会公众意见。一是对于需要向社会进行意见征集的，及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，积极主动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与建议。二是多渠道搭建政民互动交流平台，征集群众诉求。3. 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2019年我市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(四) 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(四) 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078	-1061	203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399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662	-40	372
行政强制	292	+13	319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24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1	5	0	0	0	0	6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47	4	0	0	0	0	5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19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有些单位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不全面、不到位；二是部分单位领导法治意识淡薄，主动公开信息意识不强；三是基层政务公开工作队伍有待进一步完善，政务公开人员业务能力不够强。

(二) 改进情况。一是加大政务公开督查考核力度，坚持政务公开督查通报制度，每月围绕当前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行专项督查，督查结果予以通报，将政务公开纳入了综合考核体系，加大分值权重，进一步提高各级各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形成主动、及时、全面公开政府信息态势；二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和落实领导责任制，提高领导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。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队伍建设，配齐配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强化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31 日